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MEDIA CORPORATION LIMITED

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0)

公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舉行的
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

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二零二四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白家莊東里23號北京青年報大廈七層704會議室舉行。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該通告**」)載列的建議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並全部獲正式通過。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表決的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總票數 (佔總投票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酌情批准： 「動議 a.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青戶外通過公開掛牌方式以不少於人民幣2,070.65萬元的最初競標價出售目標物業； b. 若公開掛牌有成功中標者，授權董事與中標者訂立資產轉讓協議以及作出彼可能認為屬必要、合適或權宜的有關事宜，以完成建議出售事項。」	142,409,000 (99.9996%)	500 (0.0004%)
	由於逾二分之一(1/2)票數贊成本決議案，故此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	待第1項決議案通過後，考慮及酌情批准有關建議出售事項之可能主要及關連交易(若公開掛牌的成功中標者為可能關連買方)。	17,569,026 (99.9972%)	500 (0.0028%)
	由於逾二分之一(1/2)票數贊成本決議案，故此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於舉行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97,310,000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北京首都創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聯繫人（共計持有124,839,974股本公司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63.27%）所附的投票權）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第2項決議案放棄表決。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就第2項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72,470,026股，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就第1項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197,310,000股。

除上述披露外，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提呈表決的任何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任何人士已於該通告或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函內表示會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提呈表決的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獲授權代表合共持有142,409,5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之72.1755%）。舉行臨時股東大會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以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執行董事靜恩基先生擔任臨時股東大會主席。除孫寶傑女士、杜國清女士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外，其他董事均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孫寶傑

中國北京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靜恩基及吳敏；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孫寶傑、崔萍、王昊、王澤臣及張磊；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石紅英、陳貽平、杜國清及孔偉平。

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bjmedia.com.cn參閱已刊發的公告。